

海原县七营镇人民政府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hy.gov.cn/>）公布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海原县七营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，地址：中卫市海原县七营镇老街道，邮编：755221，电话：0955-2670501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七营镇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着力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细化分解任务，持续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程度，重点加强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强，有效保障了人民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与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严格按照《海原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》，加强主动公示公开力度，全年通过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示公开信息 56 条，通过政府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原创及转发文章 103 条，微博发布原创及转发微博 57 条。内容涵盖与公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民生工作、财政预决算、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信息、政府重点工作、重大建设项目、应急管理等各类信息。及时公开了镇政

府工作动态、镇政府机关的管理职能及其调整、变动情况方面的信息，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和政务公开范围，提高政务工作的透明度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。2021年七营镇政府共收到一起由我镇村民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因其申请信息均为村务信息，并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我镇已及时答复。无其他自然人、法人或其他社会组织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为加强组织领导，完善工作机构。提升全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：**一是**成立了由镇党委书记为组长，政府镇长为副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严格规范发布流程，安排专人负责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**二是**结合工作实际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遵循公正、公平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健全机制、拓宽渠道，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，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(四) 平台建设。2021年，我镇充分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作用，以海原县人民政府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第一平台，由专人负责对全镇上传的内容进行审核、把关，保证上传内容安全准确。同时通过宣传报道、微信微博、公开栏等多种途径进行信息公开，尽最大限度地把涉及民生的各方面的政策、法规、新闻动态及时对外公布，所有应公开信息全部公开。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	0	0	0	0	0	0	0

	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1	0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我镇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是：一是公开的内容和渠道有待进一步丰富拓展，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与公众需求存在一定差距，公众信息需求得到满足的比例仍较低。二是由于人事变动，业务人员工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下一步，我镇将继续高标准高质量落实信息公开工作：
一是加强信息化制度建设，进一步细化公开事项，实行单位负责人审查制度，严格审查公开内容，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，决策及时公开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整体效果。
二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。努力建设面向公众、方便获取、形式多样的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和信息系统，扩展公开渠道。
三是发挥本单位老同志的“传帮带”作用。开展座谈和培训会，提高政务公开业务员的业务素质，加强业务能力锻炼。
四是

加强信息整合，利用多种媒体和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，方便社会公众知晓政府信息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